

红河州红十字会 中共红河州委社会工作部 文件 红河州教育体育局

红红字〔2025〕2号

关于组织开展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 互联网筹款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红十字会、社会工作部、教育体育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向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第十二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重要致信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省红十字会关于开展 2025 年红十字系统“5·8 人道公益日”互联网筹款活动的部署要求和省、州关爱保护留守儿童、留守老人行动计划及州委社会工作会议精神，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博爱红河行”项目网络筹款活动。项目主要以我州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困境学生、因病致贫困难家庭等易受损人群和三献（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者困难家庭为受助对象，发挥全州各有关单位组织优势，拓展公开、公正的线

上筹集善款渠道，广泛汇聚社会力量，传递温暖与希望，帮助更多易受损人群改善生活状况，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推动边疆社会治理取得新成效。

现将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款活动方案、倡议书印发你们，请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立足本职、发挥优势，最大限度争取和动员全州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踊跃参与公益活动，为红河州高质量推进关爱保护困境群体贡献力量。

活动联系人：

陈 建 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部长（13388733003）

李 玄 州委社会工作部服务中心主任（18687302212）

杨凌云 州教育体育局学生资助中心副主任（13988006282）

附件：1.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款活动方案

2.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款倡议书



附件 1

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 网络筹款活动方案

为纪念第 78 个世界红十字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面向社会倡导“人人皆可参与”的公益理念。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省红十字会工作安排，经州红十字会、州委社会工作部、州教育体育局共同研究，结合红河州实际，州红十字会在腾讯公益平台组织申报了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款项目。为组织开展好此次上线项目筹款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博爱红河行”。

（二）项目介绍：随着社会经济发展，农村外出务工人员不断增多，留守儿童、留守老人成为较为突出的社会现象，困境学生、因病致贫困难家庭、三献（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者困难家庭等群体仍需社会各届持续关注。为纾解他们面临的生活保障、教育医疗、心理关怀等难题，特发起此次募捐活动，汇聚社会力量，传递温暖与希望。目前，“博爱红河行”项目已通过腾讯网络平台认证并上线运行，同时在慈善中国网进行了备案（备案号：

1353250077858342xqA25001)。 “5·8 人道公益日”期间，项目集中捐款时间为 5 月 1 日—31 日，为便于项目统计执行管理，希望全州各级各部门干部职工、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在此时段积极参与网络捐款活动。同时该项目在中国慈善平台备案募捐时间为 3 年，即 2025 年 4 月 20 日至 2028 年 4 月 19 日，凡在此期间通过扫描项目二维码均可捐款。

（三）筹款目标：预计筹款金额 600 万元、救助人数 6500 余人。

二、参与方式

州红十字会、州委社会工作部、州教育体育局联合下发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互联网筹款活动的通知和筹款倡议书，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与公募机构开展联合劝募，通过项目认领、发起“一起捐”等方式参与，最大限度争取和动员全州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广大人民群众踊跃参与公益活动，为红河州高质量推进关爱保护困境群体贡献力量。

三、项目管理

（一）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募捐资金账户，对善款进行单独核算与管理，确保每一笔善款都用于既定的易受损人群帮扶项目，不得挪作他用。

（二）定期公示。每 3—6 个月在官方网站、慈善中国平台等渠道公布善款收支明细，包括募捐金额、使用方向、受

益对象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项目结束后，发布详细的财务报告与项目总结。

（三）审计监督。邀请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对善款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透明。同时，设立监督热线与邮箱，接受公众对善款使用的监督与举报。

四、捐赠回馈

（一）荣誉证书。为有需求的捐赠者提供电子捐赠收据或纸质捐赠证书，表扬其爱心善举。

（二）特殊回馈。对于大额捐赠者（如单笔捐赠超过 2000 元或累计捐赠超过 2000 元），可邀请其参与项目执行全过程。

五、总结评估

募捐活动结束后，组织团队对整个项目进行全面总结与评估，分析募捐目标完成情况、宣传效果、善款使用效率、公众反馈等方面，总结经验教训，为后续公益项目提供参考。

六、合规守则

本次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坚持自愿原则，不搞摊派，禁止强行派捐，杜绝各类经营主体非慈善公益目的参与本次活动捐赠行为。若在募捐过程中存在诈骗、侵占挪用捐赠财产等涉嫌违法违规的，将依法向有关部门汇报处理。

七、组织保障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温 凡 州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副组长：普红芬 州红十字会党组成员、副会长
尹衍重 州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
杨 霁 州教育体育局副局长
张质力 州红十字会监事会专职副监事长
成 员：罗红云 州红十字会办公室主任
陈 建 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部长
汪世梅 州红十字会组织宣传部部长
田真子 州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应急救护
培训中心）主任
李 玄 州委社会工作部服务中心主任
杨凌云 州教育体育局学生资助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办公室主任由陈建同志担任，负责处理“5·8 人道公益日”网络筹款工作具体事务。成员由李启芳、矣蕃姝、李玄、杨凌云同志组成，协助办公室主任抓好相关工作落实。

联系方式：

陈 建 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部长（13388733003）
李启芳 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一级主任科员（13887302758）
矣蕃姝 州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工作人员（18987341872）
李 玄 州委社会工作部服务中心主任（18687302212）
杨凌云 州教育体育局学生资助中心副主任（13988006282）

领导小组办公室：0873—3733139

八、相关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和指导。参与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互联网筹款活动的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协调专人负责，认真做好动员与组织工作。

（二）规范项目管理和执行。各县（市）红十字会筹款经最终审核后，由州红十字会拨款至县（市）红十字会执行，各执行机构需对本次活动资金独立核算并按照募捐方案中的执行计划和预算使用。

（三）广泛开展宣传和动员。互联网筹款活动是社会化、开放式的资源动员机制，要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公益事业，通过动员合作部门、合作企业、理事、会员、志愿者等方式参与，搭建共享的平台。

（四）加强舆情监测和防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提前谋划舆情管理工作，安排专人做好舆情监测，全面监测自身相关的品牌及形象、口碑等信息，明晰负面舆情处置架构，确保社会舆情都能得到快速有效处置。

附件 2

红河州 2025 年“5·8 人道公益日” 网络筹款倡议书

州级有关单位，广大爱心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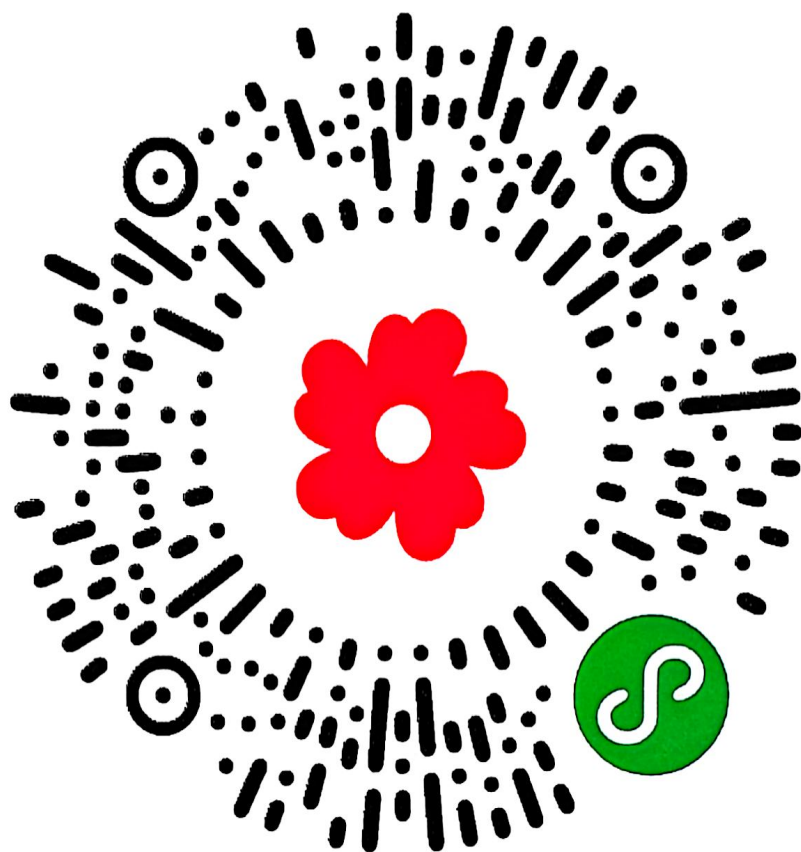
善意汇聚力量，大爱温暖人间。在第 78 个世界红十字日到来之际，为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面向社会倡导“人人皆可参与”的公益理念，州红十字会、州委社会工作部、州教育体育局联合发起“博爱红河行”网络筹款项目，为留守儿童、留守老人、困境学生、因病致贫困家庭等易受损人群和三献（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志愿者困境家庭筹集善款，提供援助。

在此，我们倡议：全州广大干部群众及各界爱心人士都伸援手、献爱心，积极参与此次慈善募捐活动。我们郑重承诺：依法管好用好每一笔善款，并将每一份爱心用在最需要的地方！公益不仅是大爱无疆，也可以是点滴奉献，让我们携起手来，向最需要的人伸出援手，聚小善，成大爱，用实际行动诠释人道精神！

参与方式:

活动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扫描项目二维码进入募捐程序, 按照提示信息进行募捐。

项目二维码:



博爱红河行